

山西证券

关于山西云泉岩土工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的 关联担保和资金占用风险提示性公告

山西证券作为山西云泉岩土工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的持续督导主办券商，通过持续督导，发现公司存在以下情况：

一、 风险事项基本情况

（一） 风险事项类别

序号	类别	风险事项	挂牌公司是否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1	公司治理	公司为关联方提供担保	是
2	公司治理	关联方占用公司资金	是

（二） 风险事项情况

2022 年，公司与实际控制人张云及其指定的账户发生多笔资金往来，截至 2022 年度报告期末，未归还资金 16,119,933.85 元，截至 2023 年度报告期末，未归还资金 10,802,540.75 元，单日最高占用余额 16,344,792.65 元，实际控制人占用公司资金尚未还清，张云承诺尽快归还。

报告期内，公司控股股东新疆鑫漠军垚科技发展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鑫漠军垚”）从公司拆借资金 4,147,462.81 元，截至报告期末，未归还资金 4,147,462.81 元，单日最高占用额 4,147,462.81 元，截至本报告发布前，鑫漠军垚占用资金尚未还清；报告期内，公司股东、董事、实际控制人张云之妹张巧婵从公司拆借资金 332,644.69 元，归还 154,000.00 元，单日最高占用额 210,644.69 元，截至报告期末，占用资金 178,644.69 元，截至本报告发布前，张巧婵占用资金已全部还清。

公司于 2023 年 8 月 21 日向山西省阳泉市城区人民法院出具担保书（2024

年 4 月 28 日提交董事会补充审议): 云泉岩土以山西省孟县人民法院作出的 (2019) 晋 0322 民初 1535 号民事调解书确认的孟县供热公司(现更名为孟县普惠供热有限公司)欠公司的工程款 4,225,512.19 元范围内,对公司实际控制人张云与阳泉市经济技术开发区远洋小额贷款股份有限公司的借款纠纷提供担保。2023 年 12 月,山西省阳泉市城区人民法院出具执行裁定书,提取被执行人云泉岩土在山西省孟县人民法院的执行案款 4,225,512.19 元,实际执行划走资金 650,000.00 元。构成公司实际控制人张云对公司资金占用 650,000.00 元。

二、 对公司的影响

相关风险事项不涉及影响公司持续经营能力,不会导致触发强制终止挂牌情形。

本次关联担保及资金占用对公司财务规范管理造成了不利影响,未对公司经营造成重大影响。实际控制人张云、控股股东鑫漠军垚承诺尽快归还占用资金,公司将积极整改,加强规范管理,避免再次发生关联资金占用。

三、 主办券商提示

主办券商将持续关注云泉岩土的经营情况,督促其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规范公司治理、合法规范经营。

主办券商提醒广大投资者:

密切关注上述事项,注意投资风险。

四、 备查文件目录

《山西云泉岩土工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

山西证券

2024 年 4 月 29 日